

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6〕2-305号

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妙聚网络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7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妙聚网络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妙聚网络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妙聚网络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7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国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梦然

二〇一六年九月七日

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陈博、柳阳、肖英勃共同出资组建，于2013年9月6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杭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184000259249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29.0322万元。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10077329824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万元。

本公司属互联网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教育、出版、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服务、含文化）；利用信息网络经营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技术开发、技术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将芜湖乐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乐帅公司）、芜湖乐哈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乐哈哈公司）、芜湖乐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乐时公司）、芜湖乐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乐思公司）、北京乐优优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乐优优公司）、宿州迈锐阳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迈锐阳光公司）、芜湖乐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乐善公司）、沈阳欢乐时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欢乐时光公司）、宿州菲特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菲特公司）、宿州纵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纵游公司）、宿州乐呵呵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乐呵呵公司）和宿州手游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手游互联公司）等12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1.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本财务报表已按照本公司的拟收购方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了重述。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

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

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

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该项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项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 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应收分子公司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性的应收款项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

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4	8.00-19.2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4	12.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4	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	---------

代理游戏版权金	在有效使用期内摊销
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使用权	5-10
其 他	2-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游戏收入

根据游戏运营平台的所有权不同，公司的游戏运营模式主要包括自有平台运营和第三方平台联运两种运营模式。

1) 自有平台运营

自有平台运营是指公司通过代理、第三方或开发商交由联运等形式获得一款网页游戏产品的代理权后，利用自有游戏平台发布并运营游戏产品。在自有运营模式下，公司全面负责游戏的运营、推广与维护，提供平台游戏上线的广告投放、在线客服及充值收款的统一管理。游戏玩家直接在自有游戏平台注册并进入游戏，通过对游戏充值获得游戏内的虚拟货币，

使用虚拟货币进行游戏道具的购买,公司在游戏玩家消耗完毕虚拟货币时将游戏玩家实际充值并已消费的金额确认为收入。

2) 第三方平台联运

第三方平台联运是指公司获得某一款游戏的经营权后,与第三方游戏平台进行合作,共同联合运营某一款游戏。在第三方平台联运模式下,游戏玩家需要在第三方平台的充值系统中进行充值从而获得虚拟货币后,再在游戏中购买虚拟道具。第三方平台公司负责平台的运营、推广、充值服务以及计费系统的管理,公司与游戏开发商联合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公司按照与第三方游戏平台公司合作协议所计算的分成金额在双方结算完毕核对无误后确认为收入。对于公司同时收取一次性版权金的情况下,公司在收到版权金时计入预收账款,并在协议约定的收益期内直线摊销计入收入。公司按月计算确认联运平台运营收入。

(2) 互联网广告收入

1) 互联网搜索引擎类广告

搜索引擎广告服务,采取事先充值按点击计费的原则确认收入。公司在实际业务中根据不同的客户在第三方媒体的系统上开立一一对应的账户并小额充值的方式进行操作。公司以第三方媒体系统记录的各个账户的实际点击数量(即消耗金额),同时结合合同条款确认收入。

2) 互联网展示类广告

互联网展示类广告按照标的公司与客户约定的广告投放排期单,已按照排期单完成广告投放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按照合同约定排期单的金额确认当期收入。

3) 互联网推广类广告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定的互联网广告推广年度框架合同或根据具体推广需求签定单笔服务合同,根据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预计金额等相关内容执行,完成后根据双方最终确认的金额确认收入。

(3) 游戏媒体收入

1) 开服表服务收入

开服表服务收入采取事先充值按消耗的条数或包月的时间确认收入。在实际业务中,客户根据需求可以选择包月套餐或普通套餐,其中:包月套餐是指以一定的价格购买固定的条数,客户消耗完毕或包月到期则确认收入;普通套餐是指按照实际消耗的条数确认收入。

2) 展示类广告

展示类广告包括软硬关、品专等,按照标的公司与客户约定的广告投放期限与合同约定

的金额，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3) 其他推广服务

根据客户需求签定单笔服务合同，根据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预计金额等相关内容执行，完成后确认收入。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

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八)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终止经营的说明。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3%[注 1]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收入 10%征收率

[注 1]：子公司广州好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前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 3%税率简易征收增值税；子公司芜湖乐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前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 3%税率简易征收增值税；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	2014 年
本公司	25%	25%	0%
芜湖乐善公司	0%	0%	25%
芜湖乐时公司	0%	0%	25%
芜湖乐思公司	0%	0%	25%
宿州菲特公司	25%	收入 10%征收率 核定征收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5%	25%

(二) 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2013 年至 2014 年免征，2015 年至 2017 年减半征收。因 2015 年、2016 年 1-7 月公司软件收入未达到公司总收入的 50%，无法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故 2015 年、2016 年 1-7 月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2. 子公司芜湖乐时公司、芜湖乐思公司和芜湖乐善公司均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2015 年至 2016 年免征，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

3. 子公司芜湖乐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宿州菲特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按收入 10%征收率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6 年 7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 1-7 月。母公司同。（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7,581.00	130,484.18
银行存款	60,451,400.93	42,279,043.39
其他货币资金	1,970,464.89	1,212,057.58
合 计	62,439,446.82	43,621,585.15

(2) 其他说明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支付宝快钱等支付平台账户余额 1,212,057.58 元。

截止到 2016 年 7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支付宝快钱等支付平台账户余额 1,970,464.89 元。

2.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16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238,001.34	100.00	3,671,550.82	5.63	61,566,450.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65,238,001.34	100.00	3,671,550.82	5.63	61,566,450.52

(续上表)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508,811.50	100.00	2,975,440.59	5.00	56,533,370.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9,508,811.50	100.00	2,975,440.59	5.00	56,533,370.91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7,044,986.44	2,852,249.32	5.00	59,508,811.50	2,975,440.59	5.00
1-2年	8,193,014.90	819,301.50	10.00			
小计	65,238,001.34	3,671,550.82	5.63	59,508,811.50	2,975,440.59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5,260.23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9,150.00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沃朗特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9.20	350,000.00
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226,404.63	8.01	261,320.23
北京盈新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3,711,999.00	5.69	185,599.95
北京本邦科技有限公司	3,660,000.00	5.61	183,000.00
北京合力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3,097,500.00	4.75	154,875.00
小计	21,695,903.63	33.26	1,134,795.18

3.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明细情况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1,398,270.44	74.58		31,398,270.44	16,999,436.00	99.20		16,999,436.00
1-2 年	10,577,266.35	25.12		10,577,266.35	137,055.80	0.80		137,055.80
2-3 年	126,277.44	0.30		126,277.44				
合 计	42,101,814.23	100.0		42,101,814.23	17,136,491.80	100.0		17,136,491.80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霍尔果斯第一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433,962.30	游戏版权金, 尚未上线
小 计	9,433,962.3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霍尔果斯第一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264,150.99	29.13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6,079,912.12	14.44
百度(中国)有限公司	4,519,838.40	10.74
芜湖笔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	5.70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1,643,070.53	3.90
小 计	26,906,972.04	63.91

4.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16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71,950.25	100.00	1,868,380.64	6.70	26,003,569.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27,871,950.25	100.00	1,868,380.64	6.70	26,003,569.61

(续上表)

种 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98,386.57	100.00	1,369,919.34	5.00	26,028,467.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7,398,386.57	100.00	1,369,919.34	5.00	26,028,467.23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8,376,287.76	918,814.39	5.00	27,398,386.57	1,369,919.34	5.00
1-2年	9,495,662.49	949,566.25	10.00			
小计	27,871,950.25	1,868,380.64	6.70	27,398,386.57	1,369,919.34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8,461.30 元。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17,443,002.74	16,040,292.76
往来款	3,791,491.40	2,812,195.54
投资款		1,349,225.00
备用金	136,427.37	
代收游戏款	6,293,405.99	6,286,700.49
其他	207,622.75	909,972.78
合计	27,871,950.25	27,398,386.57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代收游戏款	8,293,405.99	1年以内 6,705.50 元, 1-2年 8,286,700.49 元	29.76	829,005.32
上海菲索广告有限公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0	1年以内	21.53	300,000.00

司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00,000.00	1年以内	16.15	225,000.00
睿晟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4.31	60,000.00
北京吉狮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3.59	50,000.00
小计		20,993,405.99		75.34	1,464,005.32

5.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未抵扣增值税	3,847,715.20	3,002,776.44
预交所得税		181,801.95
理财产品	53,000,000.00	55,300,000.00
合计	56,847,715.20	58,484,578.39

6.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786,820.98		786,820.98			
合计	786,820.98		786,820.98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500,000.00		286,820.98	
宿州营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286,820.98	
合计		500,000.00		286,820.9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786,820.98	
宿州营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6,820.98	
合 计					786,820.98	

7.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688,033.00	184,837.00	1,872,870.00
本期增加金额	111,035.02	111,037.17	222,072.19
购置	111,035.02	111,037.17	222,072.19
本期减少金额	387,757.25		387,757.25
处置或报废	387,757.25		387,757.25
期末数	1,411,310.77	295,874.17	1,707,184.94
累计折旧			
期初数	462,757.39	10,017.91	472,775.30
本期增加金额	297,755.52	40,881.44	338,636.96
计提	297,755.52	40,881.44	338,636.96
本期减少金额	143,057.30		143,057.30
处置或报废	143,057.30		143,057.30
期末数	617,455.61	50,899.35	668,354.96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93,855.16	244,974.82	1,038,829.98

期初账面价值	1,225,275.61	174,819.09	1,400,094.70
--------	--------------	------------	--------------

8. 无形资产

项 目	非专利技术	代理游戏版权金	软件使用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8,190,063.34	1,894,917.50	27,000.00	10,111,980.84
本期增加金额			105,307.69	105,307.69
1) 购置			105,307.69	105,307.69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8,190,063.34	1,894,917.50	132,307.69	10,217,288.53
累计摊销				
期初数	819,006.24	968,328.64	5,850.00	1,793,184.88
本期增加金额	477,753.85	514,981.32	6,748.92	999,484.09
1) 计提	477,753.85	514,981.32	6,748.92	999,484.09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296,760.09	1,483,309.96	12,598.92	2,792,668.9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893,303.25	411,607.54	119,708.77	7,424,619.56
期初账面价值	7,371,057.10	926,588.86	21,150.00	8,318,795.96

9.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及房租	1,266,166.69	255,127.76	741,544.96		779,749.49
其他		194,296.54	72,956.58		121,339.96
合 计	1,266,166.69	449,424.30	814,501.54		901,089.45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1,897.91	162,974.49	548,377.95	137,094.49
合 计	651,897.91	162,974.49	548,377.95	137,094.4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值准备	4,888,033.55	3,796,981.98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	13,362,261.33	6,581,184.40
小 计	18,250,294.88	10,378,166.38

11.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游戏分成款	14,246,435.26	11,031,534.81
应付广告款	15,563,408.06	13,402,190.74
应付服务器费	1,257,072.20	958,567.14
其他	254,113.45	63,725.13
合 计	31,321,028.97	25,456,017.82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1 年以上的待结算返点款 8,888,483.46 元。

12.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广告充值款	4,337,161.96	3,012,139.86
预收游戏充值款	6,277,857.87	7,961,662.59
合 计	10,615,019.83	10,973,802.45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收款项

1 年以上未消耗完的广告充值款 1,065,578.52 元。

13.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157,348.82	12,939,098.81	12,985,005.21	2,111,442.4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064.89	1,100,973.25	1,066,287.73	54,750.41
合计	2,177,413.71	14,040,072.06	14,051,292.94	2,166,192.83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13,608.14	11,437,918.75	11,513,618.00	1,937,908.89
职工福利费	106,015.00	119,453.78	88,523.78	136,945.00
社会保险费	39,170.68	758,197.78	776,133.93	21,234.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325.04	684,550.50	700,955.68	19,919.86
工伤保险费	1,044.31	31,986.84	32,655.54	375.61
生育保险费	1,801.33	41,660.44	42,522.71	939.06
住房公积金	-1,445.00	527,791.00	510,992.00	15,35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737.50	95,737.50	
小计	2,157,348.82	12,939,098.81	12,985,005.21	2,111,442.42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7,759.69	1,048,761.87	1,014,587.65	51,933.91
失业保险费	2,305.20	52,211.38	51,700.08	2,816.50
小计	20,064.89	1,100,973.25	1,066,287.73	54,750.41

1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371,173.63	101,909.71
增值税	775,560.64	3,121,185.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97.81	178,028.90
教育费附加	16,705.82	164,636.29

个人所得税	8,930.56	7,046.82
印花税	3,937.58	5,095.99
文化事业建设费		44,192.60
其他	18,865.37	47,864.51
合 计	1,212,771.41	3,669,959.98

15. 应付股利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股股利	47,560,000.00	
合 计	47,560,000.00	

(2) 其他说明

2016年7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决定，同意进行2016年中期利润分配，同意对股东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红3,567.00万元；对股东常州京江美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红1,189.00万元。

1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380,000.00	2,880,000.00
往来及拆借款	2,218,496.74	1,129,748.17
其他	2,044.41	54,641.00
合 计	2,600,541.15	4,064,389.17

17. 实收资本

(1) 明细情况

股东类别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陈博			7,750,000.00
柳阳			1,500,000.00
肖英勃			750,000.00

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常州京江美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系由自然人陈博、柳阳、肖英勃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3 年 9 月 6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杭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184000259249 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29.0322 万元。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浙江之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9 月 3 日出具《验资报告》（浙之验字（2013）第 377 号）。

2) 2013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本公司资本公积 8,709,678.00 元转增实收资本，此次增资经由浙江之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9 月 18 日出具《验资报告》（浙之验字（2013）第 388 号）。

3) 201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股东陈博将其持有的公司 775.00 万元出资额以 77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公司股东柳阳将其持有的公司 150.00 万元出资额以 15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公司股东肖英勃将其持有的公司 75.00 万元出资额以 7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博、柳阳、肖英勃与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5 年 1 月 24 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4) 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 1,000.00 万元增资至 1,8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增资价格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出资额 1 元。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浙江之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浙之验字（2015）第 12 号）。

5)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0.00 万元出资额以 1.65 亿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常州京江美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同意公司注册资本从 1,800.00 万元增资至 2,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常州京江美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增资价格为每份出资额 55 元，溢价 11,000 万计入资本公积。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18.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2) 其他说明

2015 年度资本溢价增加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实收资本之说明。

19.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6,347,589.35	6,347,589.35	149,147.50
合 计	6,347,589.35	6,347,589.35	149,147.50

(2) 其他说明

1) 2014 年度

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 2014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49,147.50 元。

2) 2015 年度

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198,441.85 元。

20.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97,042.32	2,227,796.35	-5,469,278.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197,042.32	2,227,796.35	-5,469,278.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35,277.79	91,167,687.82	7,846,222.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98,441.85	149,147.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560,000.00	57,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572,320.11	30,197,042.32	2,227,796.35

(2) 其他说明

1) 2014 年度

① 2014 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均系净利润转入；

② 2014 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系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 2014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49,147.50 元。

2) 2015 年度

① 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均系净利润转入；

② 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减少由以下因素导致：

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198,441.85 元。

根据 2015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股东会,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决定,同意进行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同意对股东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红 4,275.00 万元;对股东常州京江美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红 1,425.00 万元。

3) 2016 年 1-7 月

① 2016 年 1-7 月未分配利润增加均系净利润转入；

② 2016 年 1-7 月未分配利润减少由以下因素导致：

根据 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股东会,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决定,同意进行 2016 年中期利润分配,同意对股东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红 3,567.00 万元;对股东常州京江美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红 1,189.00 万元。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14,650,758.32	140,917,438.29	454,893,460.70	291,667,730.50	64,351,021.26	19,540,872.86
其他业务收入	7,733,184.15	1,610,602.84	5,883,982.20	965,725.22		
合 计	222,383,942.47	142,528,041.13	460,777,442.90	292,633,455.72	64,351,021.26	19,540,872.86

(2)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6 年 1-7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
------	------	-----------

		的比例(%)
北京醋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284,403.26	13.17
亿和天下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9,984,975.29	4.49
上海博万会展有限公司	8,373,326.94	3.77
华晋天下(北京)传媒股份公司	7,193,033.23	3.23
北京沃朗特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857,682.92	2.18
小 计	59,693,421.64	26.84

2)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醋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3,798,563.81	11.68
上海翼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530,925.82	5.32
北京易车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23,549,988.13	5.11
黑潮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9,026,513.74	4.13
北京万象新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295,704.63	4.19
小 计	140,201,696.13	30.43

3) 2014 年度公司销售均系对个人玩家的游戏产品销售。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330.10	585,949.95	92,967.20
教育费附加	191,767.92	553,252.06	66,384.45
其他	97,260.91	108,125.60	
合 计	485,358.93	1,247,327.61	159,351.65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3,491,961.19	3,553,018.97	989,111.59
业务宣传费	10,000.00		40,439.00
信息服务费	11,336,926.12	38,274,555.31	23,975,707.53

差旅费	189,982.39	122,334.78	22,642.00
业务招待费	255,678.77	215,702.45	18,412.00
办公费	41,005.56	72,727.39	1,338.93
租赁费	331,568.74	2,803.00	46,578.38
装修费	136,832.69	64,910.77	
中介服务	111,207.96	1,160.00	
折旧费	17,077.11	5,107.47	
其他	166,258.39	319,232.95	32,830.28
合 计	16,088,498.92	42,631,553.09	25,127,059.7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	4,556,031.87	14,079,197.11	
职工薪酬	7,460,247.80	11,425,579.61	10,170,282.55
差旅费	509,924.38	662,472.89	66,347.60
办公费	528,134.78	720,474.69	60,556.90
交际应酬费	1,115,175.93	689,666.19	344,980.00
中介服务费	317,235.94	311,082.42	7,166.67
税金	258,161.18	592,101.89	144,518.87
折旧费	321,559.85	502,215.93	345,027.17
租赁费	1,657,738.83	2,259,439.69	
其他摊销	246,379.41	259,217.10	
其他	876,563.35	1,355,889.60	455,453.14
合 计	17,847,153.32	32,857,337.12	11,594,332.90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83,450.72	335,444.80	59,355.98

减：汇兑收益	12,117.20		
银行手续费	21,108.35	21,814.22	6,609.00
合 计	-174,459.57	-313,630.58	-52,746.98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损失	1,243,721.53	4,256,220.24	73,683.04
合 计	1,243,721.53	4,256,220.24	73,683.04

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6,820.98		
理财产品的收益	574,397.15	4,554,535.99	
合 计	861,218.13	4,554,535.99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377.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77.51
政府补助		364,584.47	
其他	49,560.02	4,416.37	
合 计	49,560.02	369,000.84	6,377.51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未来科技城税收奖励		144,184.47		收益相关
2014年度楼宇经济项目补助资金		200,400.00		收益相关
余杭区人民政府工业		20,000.00		收益相关

奖励款			
小 计		364,584.47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7,168.60	116,575.10	2,403.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7,168.60	116,575.10	2,403.32
其他	18.54	245,167.85	66,219.73
合 计	127,187.14	361,742.95	68,623.05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9,384.76	955,949.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880.00	-137,094.49	
合 计	523,504.76	818,855.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润总额	45,149,219.22	92,026,973.58	7,846,222.5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87,304.81	23,006,743.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73,550.23	-23,595,529.92	-452,860.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加计扣除影响		-329,653.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58.78	182,377.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2,891.40	1,554,918.53	452,860.48
所得税费用	523,504.76	818,855.24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183,450.72	335,444.80	59,355.98
往来款	2,344,826.85	3,237,523.53	410,201.70
政府补助		364,584.47	
其 他	49,560.02	4,416.37	
合 计	2,577,837.59	3,941,969.17	469,557.6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付现的销售费用	12,448,183.13	38,804,685.40	24,312,051.03
付现的管理费用	7,829,512.34	19,008,118.90	1,981,459.87
往来款	2,981,321.16	28,593,642.54	
其 他	21,028.89	180,923.88	72,828.73
合 计	23,280,045.52	86,587,370.72	26,366,339.63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625,714.46	91,208,118.34	7,846,222.5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43,721.53	4,256,220.24	73,683.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636.96	508,311.51	144,518.87
无形资产摊销	999,484.09	1,790,034.88	2,7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4,501.54	415,833.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168.60	116,575.10	-3,974.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1,218.13	-4,554,53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80.00	-137,09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62,249.87	-99,983,214.99	-1,103,450.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3,677.79	35,219,762.43	-187,825.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3,556.97	28,840,010.34	6,771,873.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439,446.82	43,621,585.15	16,021,516.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3,621,585.15	16,021,516.84	9,524,040.5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17,861.67	27,600,068.31	6,497,476.30

(2) 报告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广州好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404.99	
其中：广州好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404.9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00,000.00		
其中：广州好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	-45,404.9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 现金	62,439,446.82	43,621,585.15	16,021,516.84
其中：库存现金	17,581.00	130,484.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451,400.93	42,279,043.39	14,176,318.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70,464.89	1,212,057.58	1,845,197.8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39,446.82	43,621,585.15	16,021,516.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1) 2016年度				
宿州手游互联公司	2016年6月	500.00万元	100.00	购买
2) 2015年度				

宿州菲特公司	2015年3月	80.00万元	80.00	购买
--------	---------	---------	-------	----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1) 2016年1-7月				
宿州手游互联公司	2015年7月1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3,450.00
2) 2015年度				
宿州菲特公司	2015年4月10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4,107,071.11	202,152.6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1-7月
	宿州手游互联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5,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续上表)

项 目	2015年度
	宿州菲特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8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2016年1-7月

	宿州手游互联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净资产	5,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5,0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续上表)

项 目	2015 年度	
	宿州菲特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净资产	1,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800,000.00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2016 年 1-7 月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6 年 3 月 2 日	15.30 万元	51%
宿州纵游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6 年 4 月 12 日		51%
宿州手游互联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6 年 3 月 3 日		100%
(2) 2015 年度				
沈阳欢乐时光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5 年 1 月 8 日	100.00 万元	100%
芜湖乐帅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5 年 5 月 21 日	10.00 万元	100%
芜湖乐哈哈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	10.00 万元	100%
宿州乐呵呵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4.00 万元	51%
(3) 2014 年度				
芜湖乐善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6 日	500.00 万元	100%
芜湖乐思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6 日	500.00 万元	100%

北京乐优优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100.00万元	100%
芜湖乐时公司	新设子公司	2014年11月5日	1,000.00万元	1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2015年度				
广州好聚公司	出售	2015年4月	472,902.27	-922,866.58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1) 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芜湖乐思公司	北京市	安徽省芜湖县	互联网广告	100.00		设立
芜湖乐时公司	浙江省	安徽省芜湖县	互联网游戏	100.00		设立
芜湖乐善公司	辽宁省	安徽省芜湖县	互联网媒体	100.00		设立
北京乐优优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广告		100.00	设立
沈阳欢乐时光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沈阳市	计算机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宿州菲特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宿州市	游戏开发及运营		80.00	购买
芜湖乐帅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芜湖县	互联网技术	100.00		设立
芜湖乐哈哈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芜湖县	互联网技术	100.00		设立
宿州乐呵呵公司	辽宁省	安徽省宿州市	计算机技术开发		51.00	设立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北京市	安徽省宿州市	互联网广告		51.00	设立
宿州纵游公司	辽宁省	安徽省宿州市	计算机技术开发		51.00	设立
宿州手游互联公司	辽宁省	安徽省宿州市	计算机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报告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宿州菲特公司	20%	-22,072.77	40,430.52	
宿州乐呵呵公司	49%	-558,099.37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49%	134,026.83		
宿州纵游公司	49%	136,581.9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宿州菲特公司				18,357.75
宿州乐呵呵公司				-558,099.37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281,026.83
宿州纵游公司				136,581.9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宿州菲特公司	4,158,912.18	86,017.17	4,244,929.35	3,353,140.60		3,353,140.60
宿州乐呵呵公司	901,951.69		901,951.69	930.00		930.00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905,904.45	56.36	905,960.81	332,436.67		332,436.67
宿州纵游公司	573,881.70	2,551.83	576,433.53	297,694.80		297,694.8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宿州菲特公司	4,318,889.22	53,402.33	4,372,291.55	3,370,138.93		3,370,138.93
宿州乐呵呵公司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宿州纵游公司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7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宿州菲特公司		-110,363.87	-110,363.87	95,408.53
宿州乐呵呵公司	387,521.57	-1,138,978.31	-1,138,978.31	-1,331,044.93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1,064,631.12	273,524.14	273,524.14	-258,175.81
宿州纵游公司	775,043.13	278,738.73	278,738.73	379,942.96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宿州菲特公司	4,107,071.11	202,152.62		-753,394.40
宿州乐呵呵公司				
宿州迈锐阳光公司				
宿州纵游公司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 基本情况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宿州营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辽宁省	安徽省宿州市	计算机技术开发		30.00	权益法核算

2.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16年7月31日/2016年1-7月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86,820.9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6,820.98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6年7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3.26%(2015年12月31日:36.0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1,321,028.97	31,321,028.97	31,321,028.97		
其他应付款	2,600,541.15	2,600,541.15	2,600,541.15		
小 计	33,921,570.12	33,921,570.12	33,921,570.12		

(续上表)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25,456,017.82	25,456,017.82	25,456,017.82		
其他应付款	4,064,389.17	4,064,389.17	4,064,389.17		
小 计	29,520,406.99	29,520,406.99	29,520,406.9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有息借款,故不存在该方面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

险不重大。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芜湖	管理咨询	2,500 万元	75.00	75.0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芜湖义善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系由陈博、王嵩、宫怀兵、柳阳、牛青和北京鼎鹿中原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设立时认缴出资总额为 2,500.0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陈博;主要经营场所:芜湖县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东湾路科创中心;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的项目除外)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陈博、王嵩、宫怀兵。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原陈博与自然人李将共同控制的公司, 2015 年 4 月起陈博已将其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李将
北京优思行广告有限公司	同受宫怀兵控制的公司
芜湖艾优传媒有限公司	同受宫怀兵控制的公司
沈阳分分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王嵩控制的公司
芜湖分分钟广告有限公司	同受王嵩控制的公司
沈阳芝麻开门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王嵩控制的公司
杭州米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陈博、柳阳控制的公司
芜湖笔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陈博、柳阳控制的公司
宫怀兵	最终控制人
陈博	最终控制人

柳阳	公司原股东
王嵩	最终控制人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分成款	6,369,387.54	14,764,699.04	258,845.65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注1]	游戏代收款		13,185,710.87	
芜湖分分钟广告有限公司[注2]	代收媒体款		4,020,540.00	41,282.00
北京优思行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销售款		42,311.40	

[注1]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下属游戏运营及发行业务转移至本公司的初期阶段，部分客户将游戏款转账至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由芜湖乐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票向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收款；

[注2] 芜湖分分钟广告有限公司下属互联网游戏媒体相关业务转移至本公司的初期阶段，部分客户将媒体款转账至芜湖分分钟广告有限公司，由芜湖乐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票向芜湖分分钟广告有限公司收款。

2. 关联方资产受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转让		5,177,600.00	
北京优思行广告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转让		8,000.00	
芜湖艾优传媒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转让		1,950,000.00	
宫怀兵	无形资产转让		8,000.00	
沈阳分分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让		2,681,800.00	
沈阳芝麻开门科技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转让		1,000,000.0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芜湖分分钟广告有限公司					6,718.00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6,079,912.12					
	芜湖笔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					
小计		8,479,912.12				6,718.00	
应收账款							
	杭州米云科技有限公司	983.33	98.33	983.33	49.17		
小计		983.33	98.33	983.33	49.17		
其他应收款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8,293,405.99	801,115.10	8,286,700.49	414,335.02		
	陈博			1,349,225.00	67,461.25		
小计		8,293,405.99	801,115.10	9,635,925.49	481,796.27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1,761,752.95	77,256.54	175,361.20
小计		1,761,752.95	77,256.54	175,361.20
其他应付款				
	王嵩		54,641.00	
小计			54,641.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各分部单独使用资产和负债。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 2016年1-7月

行业分部

项目	网络游戏	互联网广告	游戏媒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6,080,109.28	134,701,771.81	30,713,735.34	26,844,858.11	214,650,758.32
主营业务成本	26,291,926.59	112,466,261.20	3,123,316.67	964,066.17	140,917,438.29
资产总额	294,542,507.63	80,589,640.78	45,081,305.68	160,940,123.25	259,273,330.84
负债总额	135,530,693.83	69,789,475.12	30,895,508.49	140,740,123.25	95,475,554.19

(2) 2015年度

行业分部

项目	网络游戏	互联网广告	游戏媒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51,236,302.35	262,075,021.60	56,131,073.47	14,548,936.72	454,893,460.70
主营业务成本	52,654,350.45	231,439,924.47	8,604,846.78	1,031,391.20	291,667,730.50
资产总额	221,079,009.77	67,227,809.19	24,736,217.49	100,116,391.13	212,926,645.32
负债总额	62,122,745.23	56,207,059.63	7,928,169.40	79,916,391.13	46,341,583.13

(3) 2014年度

行业分部

项目	网络游戏	互联网广告	游戏媒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64,351,021.26				64,351,021.26
主营业务成本	19,540,872.86				19,540,872.86
资产总额	39,678,558.22	1,339,866.00		19,440,420.70	21,578,003.52
负债总额	16,793,248.77	397,810.90		7,990,000.00	9,201,059.67

(二) 其他重要事项

2014 年以前，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运营与第三方平台联运。2014 年底，为实现资源互补、合作共赢，本公司的创始股东陈博与北京优思行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优思行）的创始股东宫怀兵、沈阳分分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分分钟）的创始股东王嵩达成了合作意向，拟以本公司为主体，就各自实际控制的公司及其他相关关联主体和流量采购营销资源进行系列股权调整及业务整合，将本公司打造成为以流量控制和游戏变现为核心的互联网娱乐营销公司。

陈博、宫怀兵、王嵩等三名自然人（以下简称“创始合伙人”）约定，将以陈博、宫怀兵、王嵩三名自然人为主，并视情况需要引入其他相关合伙人，在安徽芜湖共同投资设立一家合伙企业来持有业务整合后的本公司股权。基于多年良好互信的合作关系，创始合伙人对于整合后本公司的净利润进行了预测并达成了一致意见，其中，陈博预测业务整合后的妙聚网络游戏运营与发行业务 2015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宫怀兵预测业务整合后的妙聚网络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 2015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王嵩预测业务整合后的妙聚互联网媒体业务 2015 年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创始合伙人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上述各方所预测业绩占 2015 年总预测业绩的比例，确定创始合伙人各自在合伙企业中所持有的合伙财产份额。

2014 年底，陈博、宫怀兵、王嵩等三名自然人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对上述合作方案及合伙份额比例予以明确。在上述业务整合过程中，本公司、北京优思行及沈阳分分钟的其他原股东对于整合后妙聚网络的发展前景产生了分歧，部分原股东希望持有整合后的妙聚网络权益，部分股东则产生了退出的诉求。为了保证本公司及相关业务整合主体各股东之间的“人合”，创始合伙人根据不同股东的诉求，在新设合伙企业中分别引入了希望继续持股的老股东作为新合伙人（以下简称“引入合伙人”），并按照老股东的原持股比例确定了引入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2014 年 12 月，陈博、宫怀兵、王嵩、柳阳、牛青、北京鼎鹿中原科技有限公司按照上述约定的财产份额比例设立了芜湖义善容，并于 2015 年 1 月受让了陈博、柳阳和肖英勃将其持有的妙聚网络 100% 股权。

2015年1月，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分别与沈阳分分钟、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港科技）、沈阳芝麻开门科技有限公司、芜湖艾优传媒有限公司、北京优思行、宫怀兵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由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域名、商标、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原乐港科技下属游戏运营及发行业务、王嵩控制的互联网游戏媒体相关业务及宫怀兵控制的互联网广告相关业务全部转移至本公司。综上，本公司2015年1月股权转让，是创始合伙人为了实现资源互补、合作共赢而针对妙聚网络进行的一系列业务整合和股权调整，业务整合前后妙聚网络的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更，不构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1,912.86	100.00	49,095.64	5.00	932,817.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981,912.86	100.00	49,095.64	5.00	932,817.22

(续上表)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9,783.76	100.00	89,989.19	5.00	1,709,794.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799,783.76	100.00	89,989.19	5.00	1,709,794.57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81,912.86	49,095.64	5.00	1,799,783.76	89,989.19	5.00
小计	981,912.86	49,095.64	5.00	1,799,783.76	89,989.19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893.5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金额。

(4)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468,049.64	47.67	23,402.48
喜大(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18	5,000.00
广州爱九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350.70	3.40	1,667.54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0,615.84	3.12	1,530.79
北京瓦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359.83	2.89	1,417.99
小计	660,376.01	67.26	33,018.80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234,682.81	100.00	370,602.48	0.59	62,864,080.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63,234,682.81	100.00	370,602.48	0.59	62,864,080.33

(续上表)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96,696.42	100.00	371,390.38	0.65	56,625,306.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6,996,696.42	100.00	371,390.38	0.65	56,625,306.04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34,823.59	136,741.18	5.00	7,427,807.54	371,390.38	5.00
1-2年	2,338,612.95	233,861.30	10.00			
小计	5,073,436.54	370,602.48	7.30	7,427,807.54	371,390.38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87.9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实际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4)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2,200,000.00	2,200,000.00
借支款	58,602,258.99	51,088,888.88
代收游戏款	2,345,318.45	2,338,612.95
投资款		1,349,225.00
其他	87,105.37	19,969.59
合计	63,234,682.81	56,996,696.42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芜湖乐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借支款	28,000,000.00	1年以内 3,000,000.00元, 1-2年 25,000,000.00元。	44.28	
芜湖乐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借支款	21,151,144.27	1年以内	33.45	

芜湖乐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借支款	9,000,000.00	1年以内 5,000,000.00元, 1-2年 4,000,000.00元	14.23	
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游戏款	2,345,318.45	1年以内 6,705.5元, 1-2 年 2,338,612.95元	3.71	234,196.57
睿晟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1.90	60,000.00
小 计		61,696,462.72		97.57	294,196.57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200,000.00		20,200,000.00	20,200,000.00		20,200,000.00
合 计	20,200,000.00		20,200,000.00	20,200,000.00		20,2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数
芜湖乐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芜湖乐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芜湖乐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芜湖乐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芜湖乐哈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小 计	20,200,000.00			20,200,000.00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30,133.52	849,053.14	24,444,875.80	3,892,819.68	58,659,501.63	18,431,220.20
其他业务收入	7,733,184.15	7,148,829.99	8,370,453.72	7,340,476.50		
合 计	8,763,317.67	7,997,883.13	32,815,329.52	11,233,296.18	58,659,501.63	18,431,220.20

2.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9,579.30	
被投资单位发放现金股利	47,560,000.00	59,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436,145.40	3,431,421.47	
合 计	47,996,145.40	63,481,000.77	

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七日